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期財務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期財務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目錄	頁次
企業資料	1
未經審計損益表	3
未經審計綜合收益表	4
未經審計股本權益變動表	5
未經審計財務狀況報表	6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7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企業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MSBAL」，或「本公司」）董事局謹此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計中期財務披露報表。中期財務披露報表已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 60A 條下的《銀行業（披露）規則》編製。除另有說明外，本中期財務披露報表所載之財務資料乃於本公司層面的基礎上單獨編製。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擁有設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及設於新加坡的分行（「分行」）。本公司為一間在香港根據《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持牌銀行，受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監管。其分行為一間在新加坡獲發牌的批發銀行，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監管。本公司亦為一間《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註冊機構。

本公司主要業務是從事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及貸款）、證券交易及就證券提供意見，以及全權委託投資組合管理。本公司亦作為代理人代表其客戶將有關提供一般投資、證券及期貨交易的客戶指示轉交予其他摩根士丹利聯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摩根士丹利國際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前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地方當局和機構進行監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構成 MSBAL 集團（「MSBAL 集團」）。

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兼控權實體為摩根士丹利，其連同本公司及摩根士丹利的其他附屬公司組成摩根士丹利集團（「摩根士丹利集團」）。

本公司的直屬母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摩根士丹利香港1238有限公司。

與發佈財務報表有關連的規定

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中期財務披露報表中，用作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法定年度財務報表，其然則衍生自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要求披露的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因本公司為一間私人公司，故本公司毋須也尚未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財務報表。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企業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與發佈財務報表有關連的規定（續）

本公司的核數師曾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擬備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沒有提述核數師在不對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注意的任何事宜；及沒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載入陳述。

代表董事局簽署

徐亦釗 Chui, Vincent Yik Chiu
董事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利息收入		100,764	132,159
利息支出		(77,182)	(81,425)
淨利息收入	1	23,582	50,73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93,478	214,9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99)	(68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	291,979	214,30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FVPL」）的金融工具所得淨（虧損）/ 收益		(113,187)	114,215
終止確認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FVOCI」）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	3
其他收入	3	183,867	3,106
非利息收入總額		362,659	331,628
淨收入		386,241	382,362
非利息支出：			
其他支出	4	(234,346)	(260,730)
金融工具的減值虧損		(37)	(3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1,858	121,598
所得稅	5	(25,320)	(19,315)
本期溢利		126,538	102,283

第 7 至 42 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披露報表的不可或缺部分。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本期溢利	<u>126,538</u>	<u>102,283</u>
其後將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FVOCI 儲備：		
淨公平價值變動	64	(411)
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淨額	-	(3)
除所得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u>64</u>	<u>(414)</u>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u><u>126,602</u></u>	<u><u>101,869</u></u>

第 7 至 42 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披露報表的不可或缺部分。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美元	FVOCI 儲備 千美元	滾存盈利 千美元	總權益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30,000	388	770,632	1,701,020
本年度溢利	-	-	231,084	231,084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FVOCI 儲備：				
淨公平價值變動	-	66	-	66
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淨額	-	(3)	-	(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63	231,084	231,147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權益為基礎的獎賞調整	-	-	406	4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30,000	451	1,002,122	1,932,573
本期溢利	-	-	126,538	126,538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FVOCI 儲備：				
淨公平價值變動	-	64	-	64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	64	126,538	126,602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權益為基礎的獎賞調整	-	-	626	62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930,000	515	1,129,286	2,059,801

第 7 至 42 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披露報表的不可或缺部分。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狀況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7	71,503	104,838
交易性金融資產	8	41,509	123,973
抵押融資	9	2,295,102	1,452,946
貸款及墊款	10	5,110,248	4,524,781
投資證券	11	973,266	1,966,2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474	42,479
預付款項		343	1,897
遞延稅項資產		13,229	18,19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62,348	262,348
總資產		8,873,022	8,497,728
負債及權益			
負債			
存款	12	6,484,666	6,116,602
交易性金融負債	8	92,814	11,8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6,981	374,529
即期稅項負債		38,223	61,150
應計費用		537	1,046
總負債		6,813,221	6,565,155
權益			
股本		930,000	930,000
FVOCI 儲備		515	451
滾存盈利		1,129,286	1,002,1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59,801	1,932,573
總權益		2,059,801	1,932,573
總負債及權益		8,873,022	8,497,728

第 7 至 42 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披露報表的不可或缺部分。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下表反映按會計分類呈報的利息收入及支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和按 FVOCI 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實際利率計算法來計算。利息收入包括按 FVPL 的若干金融資產的已實現利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8,414	83,060
按 FVOCI 計量的金融資產	19,595	21,710
不按 FVPL 計量的金融資產	<u>88,009</u>	<u>104,770</u>
交易性金融資產	8	9
按 FVPL 計量的非交易性金融資產	12,747	27,380
按 FVPL 計量的金融資產	<u>12,755</u>	<u>27,389</u>
總利息收入	<u>100,764</u>	<u>132,159</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77,182)	(81,425)
總利息支出	<u>(77,182)</u>	<u>(81,425)</u>
淨利息收入	<u>23,582</u>	<u>50,734</u>

「利息收入」指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總額，「利息支出」指金融負債招致的利息總額。

負利息收入之確認可能源自交易的若干貨幣不時存在負利率，主要來自根據轉售交易協議購買的證券。

除列報為「利息收入」、列報於「金融工具的減值虧損」項下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以及列報於「其他收入」（附註 3）項下的外匯差額之外，概無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其他收益或虧損。

除列報為「利息支出」及列報於「其他收入」（附註 3）項下的外匯差額之外，概無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確認其他收益或虧損。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手續費及佣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銷售佣金及手續費	293,342	214,967
其他費用	136	2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總額	293,478	214,9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銷售佣金及手續費	(1,499)	(68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總額	(1,499)	(68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1,979	214,304

3.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匯兌淨收益	179,714	-
收取其他摩根士丹利集團成員公司之管理收入	4,107	3,095
其他	46	11
	183,867	3,106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支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員工成本	167,212	134,539
支付其他摩根士丹利集團成員公司之管理費用	55,892	49,591
匯兌淨虧損	-	67,539
其他	11,242	9,061
	<u>234,346</u>	<u>260,730</u>

5.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美元
即期稅項		
香港	15,572	14,180
其他司法權區	4,684	3,839
遞延稅項	<u>5,064</u>	<u>1,296</u>
所得稅	<u>25,320</u>	<u>19,315</u>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按計量類目分類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分析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於未經審計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報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FVPL (強制計量) 千美元	FVOCI 千美元	攤銷成本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現金及短期存款	-	-	71,503	71,503
交易性金融資產	41,509	-	-	41,509
抵押融資	2,295,102	-	-	2,295,102
貸款及墊款	-	-	5,110,248	5,110,248
投資證券	-	973,266	-	973,2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105,474	105,474
總金融資產	2,336,611	973,266	5,287,225	8,597,102
存款	-	-	6,484,666	6,484,666
交易性金融負債	92,814	-	-	92,8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196,981	196,981
總金融負債	92,814	-	6,681,647	6,774,461

下表分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報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FVPL (強制計量) 千美元	FVOCI 千美元	攤銷成本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現金及短期存款	-	-	104,838	104,838
交易性金融資產	123,973	-	-	123,973
抵押融資	1,452,946	-	-	1,452,946
貸款及墊款	-	-	4,524,781	4,524,781
投資證券	-	1,966,272	-	1,966,2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42,479	42,479
總金融資產	1,576,919	1,966,272	4,672,098	8,215,289
存款	-	-	6,116,602	6,116,602
交易性金融負債	11,828	-	-	11,8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374,529	374,529
總金融負債	11,828	-	6,491,131	6,502,959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現金及短期存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中央銀行現金	40,474	62,345
銀行現金	<u>31,029</u>	<u>42,493</u>
	<u>71,503</u>	<u>104,838</u>

8. 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

交易性資產及交易性負債總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名義金額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名義金額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6,675,637	40,793	92,814	4,211,702	123,265	11,828
其他債務	699	<u>716</u>	<u>-</u>	696	<u>708</u>	<u>-</u>
		<u>41,509</u>	<u>92,814</u>		<u>123,973</u>	<u>11,828</u>

衍生工具是與本公司的直接及間接母公司成員公司及其他摩根士丹利集團成員公司訂立。

9. 抵押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按 FVPL 計量的非交易性金融資產 根據轉售協議買入的證券	<u>2,295,102</u>	<u>1,452,946</u>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	4,684,179	3,940,585
予其他摩根士丹利集團成員公司之貸款及墊款	426,206	584,296
減：預期信用虧損（「ECL」）	(137)	(100)
	<u>5,110,248</u>	<u>4,524,781</u>

11. 投資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政府債務證券：		
美國國庫券及證券	687,963	1,737,733
新加坡政府國庫券	234,462	196,682
香港金管局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50,841	31,857
	<u>973,266</u>	<u>1,966,272</u>

12. 存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銀行存款		
往來帳戶結餘	487	294
非銀行客戶存款		
往來帳戶結餘	2,654,831	2,636,002
定期存款	3,829,348	3,480,306
	<u>6,484,666</u>	<u>6,116,602</u>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

編製基準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按綜合基準編製第三支柱披露內容（即包括 MSBAL 集團附屬公司的業務），除非另有說明。

MSBAL集團之資本充足率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計算。《巴塞爾協定三》最終改革方案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因此，相關影響自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開始反映，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資料則遵循之前的框架。採用以下計算法計算其資本要求：

- a. 信用風險：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STC計算法」）；
- b. 對手方信用風險：標準（對手方信用風險）計算法（「SA-CCR」計算法）；
- c. 業務操作風險：標準計算法（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和基本指標計算法（「BIA 計算法」）（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前）；及
- d. 市場風險：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STM計算法」）。

在適用情況下，作為未經審計中期財務披露報表的一部分而披露的模板及表格顯示香港金融管理局於《銀行業（披露）規則》下指定的標準披露模版及表格。並無披露不適用於 MSBAL 集團或於期間並無可列報金額的其他模版或表格。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KM1：主要審慎比率

		MSBAL 集團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監管資本（數額）					
1 及 1a	普通股權一級（「CET1」）	2,008,177	1,961,664	1,875,430	1,811,768	1,755,860
2 及 2a	一級	2,008,177	1,961,664	1,875,430	1,811,768	1,755,860
3 及 3a	總資本	2,033,968	1,985,380	1,898,231	1,835,355	1,779,173
	風險加權數額（數額）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4,534,604	4,175,785	3,797,295	3,365,638	3,202,592
4a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下限前） ⁽¹⁾	4,534,604	4,175,7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5 及 5a	CET1 比率 (%)	44%	47%	49%	54%	55%
5b	CET1 比率 (%)（下限前比率） ⁽¹⁾	44%	4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 及 6a	一級比率 (%)	44%	47%	49%	54%	55%
6b	一級比率 (%)（下限前比率） ⁽¹⁾	44%	4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 及 7a	總資本比率 (%)	45%	48%	50%	55%	56%
7b	總資本比率 (%)（下限前比率） ⁽¹⁾	45%	4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額外 CET1 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	0.313%	0.323%	0.338%	0.663%	0.605%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 (%) （只適用於 G-SIB 或 D-SIB）	0%	0%	0%	0%	0%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 CET1 緩衝要求 (%)	2.813%	2.823%	2.838%	3.163%	3.105%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後可 用的 CET1 (%)	37%	40%	42%	47%	48%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LR」）風險承計量 ⁽²⁾	9,511,159	8,594,422	8,722,890	8,654,822	8,153,723
13a	以證券融資交易（「SFT」）資產總 額平均值為基礎的槓桿比率風險 承擔計量	9,637,915	8,769,83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14a 及 14b	槓桿比率 (%)	21%	23%	22%	21%	22%
14c 及 14d	以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為基礎的 槓桿比率 (%)	21%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性維持比率（「LMR」）					
17a	LMR (%) ⁽³⁾	69%	69%	77%	72%	73%
	核心資金比率（「CFR」）					
20a	CFR (%) ⁽³⁾	147%	150%	255%	224%	217%

註 1：由於出項下限的規定不適用於 MSBAL 集團，下限前和下限後情境下披露的數額相同。

註 2：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總槓桿比率風險承計量增加主要由於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及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增加。有關詳情請參閱 LR2 的註 1，2。

註 3：上表所披露的 LMR 和 CFR 分別反映各季度內的三個公曆月平均 LMR 及平均 CFR 的算術平均數。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MSBAL 集團無須就其流動性風險計算流動性覆蓋比率或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MSBAL 集團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¹⁾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3,235,206	2,613,244	258,816
2	其中 STC 計算法 ⁽²⁾	3,235,206	2,613,244	258,816
2a	其中基本計算法（「BSC 計算法」）	-	-	-
3	其中基礎內部評級基準（「IRB」）計算法	-	-	-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	-	-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	-	-
5a	其中零售 IRB 計算法	-	-	-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重計算法	-	-	-
6	對手方信用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64,367	44,515	5,150
7	其中 SA-CCR 計算法	34,734	31,922	2,779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CEM」）	-	-	-
8	其中內部模式（對手方信用風險）計算法（「IMM(CCR)」計	-	-	-
9	其中其他	29,633	12,593	2,371
10	信用估值調整（「CVA」）風險	34,734	31,922	2,779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	集體投資計劃（「CIS」）風險承擔－透視計算法 （「LTA」）／第三方計算法	-	-	-
13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授權基準計算法（「MBA」）	-	-	-
14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備選方法（「FBA」）	-	-	-
14a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	-	-
15	交收風險	-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
17	其中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SEC-IRBA」）	-	-	-
18	其中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SEC-ERBA」）（包 括內部評估計算法（「IAA」））	-	-	-
19	其中證券化標準計算法（「SEC-SA」）	-	-	-
19a	其中證券化備選法（「SEC-FBA」）	-	-	-
20	市場風險	239,305	555,550	19,144
21	其中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STM 計算法」）	239,305	555,550	19,144
22	其中內部模式計算法（「IMA 計算法」）	-	-	-
22a	其中簡化標準計算法（「SSTM 計算法」）	-	-	-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	-	-
24	業務操作風險	960,992	930,554	76,879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 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 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9	總計	4,534,604	4,175,785	362,768

註 1：最低資本規定之披露按照相關計算法以 MSBAL 集團的風險加權數額乘以 8% 得出，並非 MSBAL 集團的實際「監管資本」。

註 2：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加權數額之增加主要是由於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增加。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MSBAL 集團	
		數額 千美元	來源以監管綜合 範圍下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字母為 依據 (模版 CC2)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930,000	(1)
2	保留溢利	1,146,140	(2)
3	已披露儲備	(27,296)	(2)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CET1 資本的數額)	-	
6	監管扣減之前的 CET1 資本	2,048,844	
CET1 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803	
8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343	(4)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3,478	(3)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	
12	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 CET1 資本的其他增加 數額	-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 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 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25,043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資本基礎的 15%之數）	-	
27	因沒有充足的 AT1 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MSBAL 集團	
		數額 千美元	來源以監管綜合 範圍下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字母為 依據 (模版 CC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8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40,667	
29	CET1 資本	2,008,177	
	AT1 資本：票據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1 資本的數額）	-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 AT1 資本	-	
	AT1 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	-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 門檻之數）	-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44	AT1 資本	-	
45	一級資本（一級資本 = CET1 資本 + AT1 資本）	2,008,177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25,791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25,791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	-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 門檻及（如適用）5% 門檻之數）	-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之前被指定為屬 5% 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只適用於在《資本規則》附表 4F 第 2(1) 條下被定義為「第 2 條機構」者）	-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 LAC 負債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MSBAL 集團	
		數額 千美元	來源以監管綜合 範圍下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字母為 依據 (模版 CC2)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 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58	二級資本	25,791	
59	監管資本總額（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2,033,968	
60	風險加權數額	4,534,604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61	CET1 資本比率	44%	
62	一級資本比率	44%	
63	總資本比率	45%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加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加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2.813%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0%	
66	其中：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313%	
67	其中：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 CET1（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37%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 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	
74	按揭放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25,791	
77	在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上限	41,245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79	在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相對《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所載定義，《資本規則》對模版附註中披露的以下項目賦予較保守的定義。

		MSBAL 集團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 基準
	內容	千美元	千美元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343	1,343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 年 12 月）第 87 段所列載，按揭放款管理權可在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認可機構須遵循有關的會計處理方法，將按揭放款管理權列為在其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並從 CET1 資本中全數扣減按揭放款管理權。因此，在第 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按揭放款管理權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按揭放款管理權所定的 10% 門檻及就按揭放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 15% 整體門檻為限。		
10	遞延稅項資產（「DTAs」）（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3,478	-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 年 12 月）第 69 及 87 段所列載，視乎銀行予以實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扣減，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在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 CET1 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在第 10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 10% 門檻及就按揭放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 15% 門檻為限。		

簡稱：

CET1：普通股權一級

AT1：額外一級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2：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已發布 財務披露報表中的 資產負債表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	參照模版 CC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71,503	142,892	
交易性金融資產	41,509	360,789	
抵押融資	2,295,102	2,295,102	
貸款及墊款	5,110,248	5,157,523	
投資證券	973,266	973,2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474	117,603	
預付款項	343	1,906	
遞延稅項資產	13,229	13,478	(3)
固定資產	-	3,74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62,348	-	
無形資產	-	1,343	(4)
資產總額	8,873,022	9,067,650	
負債			
存款	6,484,666	6,662,122	
交易性金融負債	92,814	94,283	
抵押借款	-	13,28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6,981	209,763	
即期稅項負債	38,223	38,783	
應計費用	537	574	
負債總額	6,813,221	7,018,806	
股東權益			
股本	930,000	930,000	
其中：合資格作為 CET1 資本的數額	930,000	930,000	(1)
FVOCI 儲備	515	515	(2)
保留溢利及其他綜合收益	1,129,286	1,118,329	(2)
股東權益總額	2,059,801	2,048,844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表 CCA：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下表載列已發行資本工具之主要特徵。

		量化資料 / 描述資料
1	發行人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如 CUSIP、ISIN 或 Bloomberg 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法例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 ¹	不適用
5	《巴塞爾協定三》規則 ²	普通股一級資本
6	可計入單獨 / 集團 / 單獨及集團基礎	單獨
7	票據類別（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以有關貨幣百萬計，於最近的報告日期）	9.3 億美元
9	票據面值	不適用
10	會計分類	股東權益
11	最初發行日期	-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發行 1 股 -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發行 13,000,000 股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三日發行 156,999,998 股 -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發行 1 股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發行 500,000,000 股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發行 260,000,000 股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性
13	原訂到期日	無到期日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發行人贖回權	否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可贖回日，以及可贖回數額	不適用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用）	不適用
	票息 / 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 / 票息	浮動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不適用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否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或強制	全部酌情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誘因	否
22	非累計或累計	非累計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24	若可轉換，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轉換比率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強制或可選擇性轉換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30	減值特點	否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表 CCA：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續）

		量化資料 / 描述資料
34	若屬臨時減值，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35	清盤時在償還優次級別中的位置（指明相關法律實體無力償債時在償權人等級中緊接較其優先的票據的票據類別）	所附中索權於銀行清盤時排名最後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37	若是，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註：

1. 須遵守《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2. 無須遵守《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有關 MSBAL 集團資本工具所有條款及條件的披露資料可在網址 <http://www.morganstanley.com/about-us/global-offices/hong-kong> 閱覽。

模版 CCyB1：用於逆周期緩衝資本（CCyB）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

		MSBAL 集團			
按司法管轄區(J) 列出的地域分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當時生效的適用 JCCyB 比率	用作計算逆周期緩 衝資本比率的風險 加權數額	認可機構特定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	逆周期緩衝 資本數額
		%	千美元	%	千美元
1	香港特區	0.500%	1,864,122		
2	澳洲	1.000%	2		
3	盧森堡	0.500%	126,899		
4	英國	2.000%	8,697		
5	總和		1,999,720		
6	總計（註）		3,237,342	0.313%	14,188

註：

私營機構信用風險地域分配至各個司法管轄區是基於「最終風險基礎」。「最終風險基礎」指將私人機構信用風險就「最終債務人」的所在地分配至若干司法管轄區，該等司法管轄區為風險承擔最終所處地方。

第 6 行的總計風險加權數額指 MSBAL 集團於所有司法管轄區（包括並無適用 JCCyB 比率或適用 JCCyB 比率設於零的司法管轄區）持有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總計風險加權數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披露表格，逆周期緩衝資本數額等於 MSBAL 集團的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乘以 MSBAL 集團的總計風險加權數額，而非 MSBAL 集團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總計風險加權數額。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LR1：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在槓桿比率 框架下的值
	項目	千美元
1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9,067,650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銀行、金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3	有關符合操作規定可作認可風險轉移的證券化風險承擔的調整	-
4	有關暫時豁除央行儲備的調整	不適用
5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準則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6	有關以交易日會計的、以平常方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調整	-
7	有關合資格的現金池交易的調整	-
8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調整	70,123
9	有關 SFT 的調整（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14,825
10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	399,228
11	可從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豁除的審慎估值調整及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的調整	(1,551)
12	其他調整	(39,116)
13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9,511,159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LR2：槓桿比率

		MSBAL 集團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由衍生工具合約或 SFT），但包括相關資產負債表內抵押品）	6,730,861	6,116,024
2	還原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須從資產負債表資產中扣減的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抵押品數額	-	-
3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項目資產的扣減	-	-
4	扣減：就 SFT 收到的並已確認為資產的證券作出的調整	-	-
5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	(748)	(600)
6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40,667)	(35,641)
7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 SFT）（第 1 至 6 行的總和）^ω	6,689,446	6,079,783
由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			
8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及 / 或雙邊淨額結算）	3,670	7,396
9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額	108,888	102,549
10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	-	-
11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	-
12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獲准的減少及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額獲准的扣減	-	-
13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第 8 至 12 行的總和）	112,558	109,945
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			
14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 SFT 資產總計	2,295,102	2,077,702
15	扣減：SFT 資產總額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的可抵銷額	-	-
16	SFT 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14,825	-
17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
18	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第 14 至 17 行的總和）^ω	2,309,927	2,077,702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9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3,992,230	3,269,871
20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3,593,002)	(2,942,879)
21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	-	-
2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第 19 至 21 行的總和）	399,228	326,992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3	一級資本	2,008,177	1,961,664
24	風險承擔總額（第 7、13、18 及 22 行的總和）	9,511,159	8,594,422
槓桿比率			
25 及 25a	槓桿比率	21%	23%
26	最低槓桿比率規定	3%	3%
27	適用槓桿緩衝	不適用	不適用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LR2：槓桿比率（續）

		MSBAL 集團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平均值披露			
28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2,421,858	2,253,118
29	SFT 資產總額季度終結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2,295,102	2,077,702
30 及 30a	根據第 28 行填報的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得出的風險承擔總額	9,637,915	8,769,838
31 及 31a	根據第 28 行填報的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得出的槓桿比率	21%	22%

註 1：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增加主要由於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增加。

註 2：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增加主要由於抵押融資增加。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1：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MSBAL 集團							
		以下項目的總帳面數額		備抵/ 減值	其中：為 STC 計算法下的 風險承擔的信用損失而作 出的預期信用損失會計準 備金		其中：為 IRB 計算法下的 風險承擔的 信用損失而 作出的預期 信用損失 會計準備金		淨值
					違責風險 承擔	非違責風險 承擔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特定準備金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集體準備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貸款	-	5,166,906	748	-	748	-	-	5,166,158
2	債務證券	-	973,266	-	-	-	-	-	973,266
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	3,992,230	-	-	-	-	-	3,992,230
4	總計	-	10,132,402	748	-	748	-	-	10,131,654

貸款包括貸款及墊款及相關應計利息應收款項。上表包含的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受《資本規則》下的資本規定規限（請參閱附註 14）。

MSBAL 集團的違責風險承擔是根據《資本規則》第 67 條所定。

模版 CR3：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MSBAL 集團				
		無保證 風險承擔： 帳面數額	有保證 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 品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以認可擔保 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以認可信用 衍生工具合約 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貸款	473,414	4,692,744	2,332,473	-	-
2	債務證券	973,266	-	-	-	-
3	總計	1,446,680	4,692,744	2,332,473	-	-
4	其中違責部分	-	-	-	-	-

貸款包括貸款及墊款及相關應計利息應收款項。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MSBAL 集團					
		未將監管信貸換算因數 (「CCF」)及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 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 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1,057,001	-	1,057,001	-	8,579	1%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94,251	-	94,251	-	19,209	20%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55,443	-	45,745	-	10,292	22%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4,416,128	12,080,046	2,448,832	6	2,448,761	100%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但不包括於第 4a 行填報的風險承擔	240,702	517,587	211,702	-	211,626	100%
6b	專門性借貸	-	-	-	-	-	-
7	股權風險承擔	-	-	-	-	-	-
7a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	-	-	-	-	-
7b	持有由金融業實體發行的資本票據及該等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	-	-	-	-	-	-
7c	由銀行、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及法團發行的後償債項	-	-	-	-	-	-
8	零售風險承擔	654,520	3,821,966	272,943	382,197	655,140	100%
8a	因 IPO 融資而產生的風險承擔	-	-	-	-	-	-
9	地產風險承擔	99,742	170,258	75,496	17,026	84,175	91%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b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續）

		MSBAL 集團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 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 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
9c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d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e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99,742	170,258	75,496	17,026	84,175	91%
9f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g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	-	-	-	-	-
10	違責風險承擔	-	-	-	-	-	-
11	其他風險承擔	17,050	-	17,050	-	9,050	53%
11a	現金及黃金	-	-	-	-	-	-
11b	處於結算或交收過程中的項目	-	-	-	-	-	-
12	總計	6,394,135	16,072,270	4,011,318	399,229	3,235,206	7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信用風險加權數額之增加主要是由於 (i) 貸款及墊款增加，以及 (ii)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增加（請參閱附註 14），其由實施《巴塞爾協定三》最終改革方案帶來的 CCF 變動所致。上表所披露的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數額包括根據《資本規則》適用 0% 的 CCF 之項目。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0%	20%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1,014,105	42,896	-	-	-	-	1,057,001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93,937	-	-	50	-	264	-	94,251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41,936	-	-	3,809	-	-	-	45,745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續）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10%	15%	20%	25%	35%	5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	-	-	-

		20%	30%	50%	65%	75%	8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	-	153		-	-	2,448,685	-	-	2,448,838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但不包括於第 4a 行填報的風險承擔	-	-	153		-	-	211,549	-	-	211,702

		20%	50%	75%	80%	100%	13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6b	專門性借貸	-	-	-	-	-	-	-	-	-

		10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	股權風險承擔		-	-	-	-

		250%	400%	1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a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	-	-	-	-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續）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15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b	持有由金融業實體發行的資本票據及該等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	-	-	-	-	-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c	由銀行、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及法團發行的後償債項	-	-	-	-

		45%	75%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	零售風險承擔	-	-	655,140	-	655,140

		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a	因 IPO 融資而產生的風險承擔	-	-	-	-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續）

		MSBAL 集團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 用風險措施計算 在內）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0 %	20 %	25 %	30 %	35 %	40 %	45 %	50 %	60 %	65 %	70 %	75%	85 %	90 %	100%	105 %	110 %	150 %	其他		
9	地產風險承擔	-	-	-	-	-	-	-	-	-		-	33,389	-	-	59,133	-	-	-	-	92,522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 （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		-				-			-	-		
9b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	-		-				-			-	-		
9c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d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e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 （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		
9f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 （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	-		-			-	-		
9g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			-	-		-			-	-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續）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0 %	20 %	25 %	30 %	35 %	40 %	45 %	50 %	60 %	65 %	70 %	75 %	85 %	90 %	100 %	105 %	110 %	150 %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h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i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j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9k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33,389	-		59,133				-	-	92,522
9l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33,389	-		59,133				-	-	92,522
9m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n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o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9p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			-	-	-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續）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0	違責風險承擔		-	-	-	-
11	其他風險承擔	100%	1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050	-		10,000	17,050
11a	現金及黃金	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	-		-	-
11b	處於結算或交收過程中的項目	0%	2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	-		-	-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續）

風險承擔數額及應用於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 CCF（根據經轉換風險承擔的風險組別分類）：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風險權重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未將 CCF 計算在內)	加權平均 CCF*	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 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千美元	千美元	%	千美元
1	40%以下	1,212,545	-	-	1,202,874
2	40 至 70%	7,232	-	-	4,012
3	75%	19,137	170,258	10%	33,389
4	85%	-	-	-	-
5	90 至 100%	5,154,957	15,902,012	2%	3,170,008
6	105 至 130%	-	-	-	-
7	150%	264	-	-	264
8	250%	-	-	-	-
9	400%	-	-	-	-
10	1,250%	-	-	-	-
11	總風險承擔	6,394,135	16,072,270	2%	4,410,547

* 權重是基於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未將 CCF 計算在內）。

風險承擔（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在適用情況下先套用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再套用 CCF 進行計算。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R1：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分析

		MSBAL 集團					
		重置成本 （「RC」）	潛在未來 風險承擔	有效預期正 風險承擔	用作計算 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的 α	已將減低 信用風險措施 計算在內的 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 數額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SA-CCR 計算法（對於 衍生工具合約）	3,221	70,744		1.4	103,551	34,734
1a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對 於衍生工具合約）	-	-		1.4	-	-
2	IMM(CCR)計算法			-	-	-	-
3	簡易方法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
4	全面方法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63,501	29,633
5	風險值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
6	總計						64,367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R3：按風險承擔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STC 計算法

		MSBAL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風險權重	0%	10%	20%	30%	40%	50%	75%	85%	100%	150%	其他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類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4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5	銀行風險承擔	-	-	2,014	96,478	-	6,194	-	-	-	-	-	104,686
6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	-	-	699	-	-	-	-	-	-	-	699
7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	-	-	-	-	59,905	-	-	1,762	-	-	61,667
8	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9	違責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10	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11	總計	-	-	2,014	97,177	-	66,099	-	-	1,762	-	-	167,052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CCR5：作為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組成

	MSBAL 集團					
	衍生工具合約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 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 公平價值		收取的 認可抵押品的 公平價值	提供的 抵押品的 公平價值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現金－本地貨幣	-	6,497	-	43,950	1	2,715
現金－其他貨幣	-	-	-	1,832	-	-
本地國債	-	-	-	-	-	-
其他國債	-	-	-	-	2,196,087	-
政府機構債務	-	-	-	-	-	-
法團債券	-	-	-	-	-	-
股權證券	-	-	-	-	-	-
其他抵押品	-	-	-	-	-	-
總計	-	6,497	-	45,782	2,196,088	2,715

本地貨幣指 MSBAL 集團的呈列貨幣，即美元。

模版 MR1：在 STM 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MSBAL 集團
		STM 計算法下的 市場風險資本要求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1	一般利率風險	6,400
2	股權風險	-
3	商品風險	-
4	外匯風險	1,291
5	信用利差風險（非證券化）	4,339
6	信用利差風險（證券化：非相關交易組合）	-
7	信用利差風險（證券化：相關交易組合(CTP)）	-
8	標準違責風險資本要求(SA-DRC)（非證券化）	7,114
9	SA-DRC（證券化：非 CTP）	-
10	SA-DRC（證券化：CTP）	-
11	剩餘風險附加額	-
12	總計	19,144

13. 第三支柱披露（續）

模版 ENC：資產產權負擔

	MSBAL 集團		
	具產權負擔資產	無產權負擔資產	總計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現金及短期存款	-	142,892	142,892
交易性金融資產	14,735	346,054	360,789
抵押融資	-	2,295,102	2,295,102
貸款及墊款	-	5,157,523	5,157,523
投資證券	-	973,266	973,2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17,603	117,603
預付款項	-	1,906	1,906
遞延稅項資產	-	13,478	13,478
固定資產	-	3,748	3,748
無形資產	-	1,343	1,343
資產總額	14,735	9,052,915	9,067,650

14. 除衍生工具交易外的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下表載列MSBAL集團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除衍生工具交易外）的名義金額，其受《資本規則》下的資本規定規限，亦載列信用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6
無條件取消承諾	3,992,224
總額	3,992,230
風險權重	399,228

15. 貸款及墊款 – 行業資料

以下載列本公司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載類別、香港金管局「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填報指示所載定義以及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單元 CA-D-1「《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編製的按行業分類劃分的貸款及墊款明細。

就披露而言，貸款及墊款是經考慮任何風險轉移後基於交易對手所在地得出的交易對手風險承擔。風險轉移包括母公司對分公司的擔保、母公司及第三方的明確擔保及抵押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貸款及墊款包括(a) 予客戶的全額有抵押貸款及墊款 4,684,179,000 美元，及(b) 予其他摩根士丹利集團成員公司的無抵押貸款及墊款 426,069,000 美元。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貸款及墊款 – 行業資料 (續)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行業分類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工商金融業：	
- 與金融有關公司	57,991
- 個人	420,427
- 其他 ⁽¹⁾	2,061,567
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2,570,263
總額	5,110,248

(1) 指借予香港金管局「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填報指示中定義的「購買股票的非股票經紀公司及個人」以及「所有其他」的貸款及墊款。

下表載列根據交易對手所在地按地理區域劃分的貸款及墊款。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該表所列各地區佔本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不少於 10%。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地域	
香港	2,539,985
英屬西印度群島	1,065,479
其他	1,504,784
總額	5,110,248

16. 國際債權

以下載列本公司根據香港金管局「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IBS」）填報指示編製的國際債權明細。

就披露而言，國際債權是經考慮任何風險轉移後基於交易對手所在地於資產負債表上呈示的交易對手風險承擔。根據香港金管局「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填報指示，風險轉移包括母公司對分公司的擔保、母公司及第三方的明確擔保及抵押品。

下表載列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經考慮任何已確認風險轉移後，佔本公司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 10% 的地區或國家。

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國際債權（續）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 千美元	公營行業 千美元	非銀行私營行業		總額 千美元
			非銀行 金融機構 千美元	非金融 私營行業 千美元	
發達國家	213,888	3,017,487	279,748	652,874	4,163,997
其中：美國	45,606	1,122,433	47,644	541,662	1,757,345
其中：日本	17,070	1,882,315	27,389	54,141	1,980,915
離岸中心	1,014,152	325,737	191,931	2,096,248	3,628,068
其中：新加坡	539,369	245,481	7,898	128,791	921,539
其中：香港	474,783	80,256	177,068	1,642,570	2,374,677
亞太地區發展中國家	301,584	-	41,455	645,432	988,471

17. 過期及經重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任何過期或經重組資產。

18. 內地活動

以下是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與內地業務申報表採用相同基礎而編製，包括本公司的香港辦事處與其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非銀行中國內地風險承擔。中國內地非銀行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參考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內地業務申報表，按指明類別作出細目分類。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內風險 千美元	資產負債表 外風險 ⁽¹⁾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交易對手類別			
中央政府、由中央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附屬 公司和合資公司	13,282	-	13,282
於中國內地居住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 國」）國民或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其他 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公司	44,369	445	44,814
其中：於中國內地居住的中國國民或由 中國內地權益實益擁有的實體	6,903	-	6,903
呈報機構認為當中風險屬非銀行中國內地 風險承擔的其他交易對手	416,903	6	416,909
總計	474,554	451	475,005

(1) 反映本公司內地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未經審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貨幣風險

本附註所載披露的編製基準與外匯持倉回報（包括 MSBAL 集團的外匯持倉）的編製基準相同，乃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編製。因 MSBAL 集團業務而引起的個別貨幣風險（各淨持倉量佔所有外幣總淨持倉量總額 10%以上）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千美元	新加坡元 千美元	美元 千美元
現貨資產	1,263,991	449,909	3,309,038
現貨負債	(845,009)	(320,254)	(7,366,947)
遠期買入	263,051	31,450	5,871,192
遠期賣出	(683,438)	(165,114)	(1,806,098)
長/（短）倉淨持倉量 ⁽¹⁾	(1,405)	(4,009)	7,185

(1) MSBAL 集團個別貨幣的長倉/（短）倉淨額以總額列報，即香港總行與分行之間的結餘及交易未有撇銷。

MSBAL 集團的個別貨幣淨結構性持倉（各不少於 MSBAL 集團所有外幣淨結構性持倉總額的 10%）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人民幣	11,98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MSBAL 集團並無任何個別外幣計值的期權持倉。